



中華民國史編編淮資料案檔

第五輯 第一編財政經濟(一)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中華民國史

檔案資料匯編

第五輯第一編
財政經濟(二)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江蘇古籍出版社

说 明

《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1912—1949年)，是为了适应中国近现代史的科学的研究与教学需要，就馆藏历史档案中具有一定史料价值的资料编辑而成的一套综合性档案资料汇编。

本档案资料汇编，系以前副馆长王可风生前主持编辑的《中国现代政治史资料汇编》(1919—1949年)初稿为基础，进行修订补充的。全书扩编为五辑：第一辑《辛亥革命》(1911年)；第二辑《南京临时政府》(1912年)；第三辑《北洋政府》(1912—1927年)；第四辑《从广州军政府至武汉国民政府》(1917—1927年)；第五辑《南京国民政府》(1927—1949年)。

本档案资料汇编第五辑《南京国民政府》的主编为施宣岑、方庆秋。

第五辑全书分为三编：第一编为《南京国民政府的建立与十年内战》(1927.4—1937.7)；第二编为《第二次国共合作与八年抗战》(1937.7—1945.8)；第三编为《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与南京国民政府的覆灭》(1945.8—1949.9)。以上每编各按政治、军事、外交、财政经济、文化教育等分为若干分册。

本分册为第五辑第一编的财政经济分册。全书分为九个部分：一、财经会议；二、财政概况；三、税制与税收；四、内外债；五、金融货币；六、工矿业；七、农业；八、商业；九、交通运输。

本分册编辑分工：第一、二、三部分的编者为刘冰；第四部分的编者为杨斌；第五部分编者为郑会欣、刘冰；第六部分的编者为李琴芳；第七、八部分的编者为张士杰；第九部分的编者为

杨斌。最后，全书由施宣岑、方庆秋统编定稿，并由唐彪等审阅。

本辑资料汇编篇幅大，涉及面广。我们限于水平，在史料的选材、加工、编排等方面难免有缺点和错误。谨希读者批评指正。

编例

一、本汇编所选资料，为保持档案文件原貌，全文照录。但对少数文件因内容重复及与主题无关者，则酌予删节。资料出处，于文件篇后注明之。

二、本汇编所选资料，按类项并依文件形成时间先后为序。但属综合性或追述性的资料，则按其内容酌加调整。

三、本汇编所选资料，一般以一件为一题。但同属一事，彼此间又有直接联系者，则以一事为一题。

四、本汇编所选资料，一般由编者另拟标题并另加标点。沿用原标题、原标点者，加注说明。

五、本汇编所选资料，一般用简体字，但遇有可能引起文义歧异者，则保留原来繁体字。

六、本汇编所选资料，凡有破损缺漏或字迹不清者，以□号代之；错字、别字和衍文的校勘以及简单注释，均加在正文之后，以〔〕号标明之；较长的注释，在正文之后以①②等号标明之；增补的字，以【】号标明之；文件内容删节者，以……符合标明之；待考的字，以〔？〕符号标明存疑。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

第一编

财政经济

目 录

〔一〕财经会议

（一）重要财政会议及提案

1. 古应芬为解决财政问题拟召集财政会议的提案 （1927年5月31日）	1
2. 江苏兼上海财政委员会抄送历次会议记录函 （1927年6月11日）	2
3. 财政部报告财政会议经过情形并抄送该会简章等的呈稿 （1927年7月11日）	37
4. 国府秘书处奉准由财政部召集全国财政会议并抄送原提 议函 稿 （1928年4月28日）	42
5. 1928年全国财政会议部分文件 （1928年6月27日）	43
6. 行政院关于张学良拟召集北方省市财政会议并抄来往电训令 （1931年2月3日）	47
7. 财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1931年11月15日）	48
8. 财政部关于确定政费缩减办法的提案 （1931年12月7日）	51
9. 财政部关于提前召开全国财政会议函 （1934年5月9日）	53
10. 国民政府主计处关于确定地方预算办法的提案 （1934年5月16日）	54
11. 闻亦有关于确定地方会计制度以利整理地方财政的提案 （1934年5月18日）	56

(二) 全国经济会议及提案

1. 各省区商民协会为召集经济会议讨论经济法案及关税税则呈 (1927年8月29日).....	58
2. 冯少山等请召集全国经济会议调节各方纷争并抄送经济会议 议案审查报告书等呈 (1928年1月31日).....	59
3. 财政部经济会议组织规程 (1928年6月).....	63
4. 经济会议各股主任暨委员姓名表 (1928年)	86
5. 全国经济委员会成立纪要(全) (1934年2月21日).....	88
6. 翁文灏关于国民党中央党部第一次经济建设审查委员会 决议 致孔祥熙密电 (1937年3月26日).....	96

〔二〕财政概况

(一) 财政行政组织与 法 规

1. 国民政府财政部会计则例及会计则例修正各条文 (1927年7月和1928年3月)	99
2. 国民政府命令公布文审计法 (1928年4月19日)	108
3. 国民政府公布文财政部组织法 (1928年5月25日)	111
4. 修正财政特派员暂行章程及公布财政部财政特派员公署 组织 办法 (1929年1月3日).....	116

5. 国定税则委员会简章 (1929年5月10日)	119
6. 财政部公布会计委员会章程令暨条文 (1930年4月25日)	120
7. 财政部公布设立税务整理研究委员会令 (1930年11月28日)	122
8. 财政部税务整理研究委员会章程 (1930年12月9日)	122
9. 财政部公布各省区统税局暂行组织章程等条例令 (1930年12月18日)	124
10. 暂行决算章程 (1932年10月12日)	127
11. 财政部税务署暂行组织章程 (1933年5月11日)	131
12. 预算章程 (1934年8月)	134
13. 财政部颁布财政收支系统法并附该法训令 (1935年8月28日)	143
 (二) 整理与统一全国财政	
一、财政的整理与统一	
1. 财政部财政整理会章程 (1927年8月19日)	170
2. 中央联席会议报告讨论军委会所提关于财务各案函 (1927年8月22日)	171
3. 财政部请令中央各部收入悉归部支配呈暨国民政府令 (1927年10月)	171
4. 财政监理委员会请令饬各军禁止任意截款呈 (1927年12月17日)	173

5. 财政部请申令各省尊重中央统一财政主旨以维国课呈	
(1927年12月20日).....	173
6. 财政部关于请将各项国税一律收归部办的提案	
(1928年2月4日).....	175
7. 宋子文关于整理部务经过情形呈暨报告书	
(1928年5月29日)	176
8. 国民政府秘书处函送宋子文统一财政建议书	
(1928年8月21日)	193
9. 蒋宋为统揽全国财政与阎冯等关于支配北方军费的来往函电	
(1928年6—10月)	199
10. 胡汉民拟具整理财政建议书函	
(1930年1月20日)	208
11. 财政部参事厅等奉准抄送税务整理研究委员会章程等文件函	
(1930年12月6日)	210
12. 行政院议准财政部呈请整理中央财政三项纲要训令	
(1930年12月11日).....	213
13. 卫挺生为如何解决当前财政急切问题致国府主席函	
(1931年2月18日)	214
14. 国民政府文官处抄送杨汝梅关于整理现行财政制度纲要并拟	
具意见函	
(1931年12月7日)	217
15. 宋子文呈送裁并所属非必要机关办理情形清册	
(1931年).....	223
16. 财政部为设立财政委员会并拟定组织大纲与各方来往文件	
(1932年1月)	231
17. 国民政府公布全国财政委员会组织条例训令	
(1932年6月11日)	233
18. 南昌行营关于各省财政应统收统支专款尤宜少定训令稿	
(1934年4月5日).....	235

19. 军委会委员长行营为颁发财政监理处章程饬属遵照训令 (1935年8月12日)	236
20. 财政部拟具中国财政备忘录之1927年至1937年部分 (1947年).....	238
二、地方财政的整理	
1. 蒋介石为湖南省因财政困难电请救济事给财政部的训令 (1930年12月4日)	242
2. 杨永泰摘陈关吉玉拟具整理北平财政意见呈 (1934年6月10日)	243
3. 北平市政府核议关吉玉整理北平财政节略暨递送税制整理计 划书呈 (1934年7月11日)	245
4. 国民政府军委会抄发曾鉴等陈请规定川省兵额及统一财 政 条 陈训令 (1935年2月13日)	256
5. 刘湘陈请整理川省财政办法及统筹发放军饷呈 (1935年3月10日)	258
6. 蒋介石孔祥熙等关于整理四川财政往来电文 (1935年1月—9月).....	259
7. 孔祥熙等为处理华北财政与各方来往函电选 (1935年12月—1936年3月)	274
三、财政收支与预决算	
1. 国民政府准财政部要求各部门定期将预算送部审查通电 (1929年1月28日)	289
2. 国民政府案准谭延闿呈为审查国府批定预算训令 (1929年7月10日)	289
3. 财政部遵令拟具1930年预算章程草案暨附件呈 (1929年11月5日)	291
4. 国民党中央政会通过1930年度预算章程草案致国民政府咨	

（1930年2月15日）	307
5. 国民政府准中政会议决1930年度预算救济办法训令	
（1930年7月7日）	309
6. 中政会议准财政部拟具临时预算施行细目公函	
（1930年8月21日）	311
7. 国民政府准中政会议决试办预算章程补充办法训令	
（1930年12月27日）	313
8. 中政会通过并抄送1931年度总概算审查报告公函	
（1931年12月3日）	314
9. 立法院审议修订1931年度国家总预算呈	
（1932年4月15日）	318
10. 主计处编送1931年度地方岁入岁出预概算表节略	332
11. 行政院奉准变更方式编制1933年度预算训令	
（1933年3月31日）	336
12. 中政会抄送促成1933年度预算案指导标准等函	
（1933年4月14日）	337
13. 中政会关于核定1933年度十三类普通岁出预算及执行注意事项公函	
（1933年6月24日）	339
14. 国民政府准中政会否决1933年度军务债务概算密训令	
（1933年7月1日）	370
15. 宋子文关于财政窘急无法支付预算外款项电	
（1933年7月24日）	374
16. 财政部会计司编具1933年度预算情形报告稿	
（1934年1月16日）	374
17. 中政会关于审查1934年度总概算并拟具五项原则公函	
（1934年7月6日）	376
18. 1927—1933年财政收入及银行营业等专项数目比较统计	
（1934年7月25日）	379

19. 国民政府主计处编印1932年度各省市普通预算及概算岁入岁出总表	382
(1934年8月18日)	
20. 行政院秘书处抄送伪满康德元年岁入预算函	385
(1934年8月25日)	
21. 国库司等关于筹划1934年度非常军费财源编列非常概算签呈	387
(1934年9月3日)	
22. 军政部抄送1934年度岁出非常军务费概算书咨	389
(1934年9月15日)	
23. 关于改订1934年度预算及军费开支孔祥熙与蒋介石来往(密)函电选	392
(1934年9—10月)	
24. 孔祥熙关于缩减1934年度国家概算书并拟具说明书之提案	400
(1934年9月)	
25. 中政会关于制定并通过修正1934年度国家概算请依法核定公布函	410
(1934年10月5日)	
26. 立法院关于议决通过1934年度国家普通岁入岁出总预算请鉴核公布呈	420
(1934年12月31日)	
27. 中政会秘书处关于编制1935年度预算基本原则致财政部函	424
(1935年2月28日)	
28. 财政部拟具1935年度岁入概算提要及说明	425
(1935年3月9日)	
29. 财政部关于编制1935年度财政预算节略	432
(1935年3月9日)	
30. 蒋介石与孔祥熙为编制1935年度岁出概算来往电报	438
(1935年3月)	
31. 孔祥熙关于预算收支不敷拟削减军费等致蒋介石密电稿	

31. 蒋介石要求在预算内列入工业保息费电 (1935年4月3日)	435
32. 蒋介石要求在预算内列入工业保息费电 (1935年4月23日)	436
33. 财政部会计司拟具1935年度财务费裁并紧缩办法签呈 (1935年5月4日)	437
34. 行政院奉令颁布1935年度预算案原则训令 (1935年7月6日)	438
35. 财政部会计司拟编制与通过预算之政策及方法书稿(南京国民政府部分) (1935年7月)	440
36. 行政院转陈财政部报告1934年度国家收支概况及印发库证弥补亏短情形呈 (1935年8月15日)	451
37. 立法院关于通过1934年度国家普通岁入岁出两次追加预算案 请鉴核公布施行呈 (1935年12月18日)	455
38. 国民政府准中政会核定1936年度国家普通预算训令 (1936年6月6日)	458
39. 国民政府颁布1936年度国家普通岁入岁出总预算训令 (1936年7月1日)	460
40. 国民政府准由主计处拟具1935年度国库收支结束办法令 (1936年11月24日)	510
41. 行政院奉准核定财政部追加1936年度债务费岁出经常概算训令 (1937年2月20日)	511
42. 行政院奉准核转1931—1933年各年度非常军费概算训令 (1937年4月14日)	512
43. 财政部奉转摘录建设事业专款预算办法函 (1937年6月28日)	513

四、财政施政报告

1. 财政部向国民党三全大会提出之财政部工作报告 (1929年3月17日)	514
2. 国民政府财政部1932及1933年两会计年度财政报告 (1935年2月)	536
3. 财政部拟具1934年度及该期以后财政情形报告 (1936年8月1日).....	569
4. 财政部1936年度行政计划 (1936年8月21日)	604
5. 财政部拟1937年6月份工作报告 (1937年8月)	625

〔一〕财经会议

（一）重要财政会议及提案

1. 古应芬为解决财政问题拟召集财政会议的提案

（1927年5月31日）

提交中央财政委员会

拟召集财政会议由 五月三十一日发

敬略者：案查凡百行政，需财而理。近年财务行政失其纲纽，军兴以来，尤多改革。现在国民政府奠都南京，际兹建设伊始，首在整理财政，清厘积弊，稽核收支。所有各省最近财政状况以及内外困难情形，应如何妥定方针，端赖群策群力，开诚共见，互相维持。拟即由本部召集财政会议，综目前之实情，谋革新之方略，于一个月以内，由各省区推举代表莅宁列席。所有代表姓名，应先期电复。至各省政厅主管各项收支表册，饬其赶速造齐，交由代表携呈考核。其他财务机关，如盐税及海关、内地税、常关税、烟酒税、印花、煤油、卷烟暨官产、沙田及应属中央之军政各费，应同时分别造成表册，由各省代表一并携同送部，于规定期限以内，赴部报到，以便正式开会，俾资商确〔權〕，而定南针。所有拟即召集财政会议，以期解决目前财政问题，是否可行，敬候公决。

古应芬提议

〔国民政府财政部档案〕

2. 江苏兼上海财政委员会抄送历次会议记录函

(1927年6月11日)

江苏兼上海财政委员会公函 第八十六号

径启者：本会第十八次会议议决：议事纪录须抄送财政部、财政厅备考，除以后随时抄送外，兹将本会自本年四月二十成立之日起至六月七日止历次会议录先行抄送，即希贵部查照为荷。此致

财政部

计抄送四月二十日起至六月七日止议事录一份（另寄）

江苏兼上海财政委员会（印）

中华民国十六年六月十一日

江苏兼上海财政委员会会议录

总理遗嘱〔略〕

本会定名曰江苏兼上海财政委员会，于中华民国十六年四月二十日成立，各委员即于是日上午十时在南京国民政府礼堂行就职典礼。

- 一、对国旗、党旗、总理遗像行三鞠躬礼。
- 一、恭读总理遗嘱。
- 一、本会誓词。
- 一、中央党部训词，蒋总司令代表。
- 一、国民政府训词，蒋作宾君代表。
- 一、本会答词。
- 一、摄影。

是日行礼后，即开第一次会议。到会委员：陈辉德君、汤巨君、王孝赉君、钮永建君、陈其采君、吴荣鬯君、汤济沧君、钱